

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18-082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规定》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胡玲儿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胡玲儿女士简历如下：

胡玲儿，女，199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学学士。于2017年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自2016年4月入职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证券部专员、证券部主管，即日起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胡玲儿女士没有持有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名：胡玲儿

电话：0754-89811399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纺织工业园

传真：0754-89811303

邮编：515098

邮箱：stock@jmjj.com